

信阳职业技术学院东南区域新建蓄水池与泵房工程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信财磋商采购-2020-67



招 标 人：信阳职业技术学院（盖章）

代理机构：河南新润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 2020 年 7 月

无范本电子招投标特别提示

一、投标人（供应商）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供应商），请登陆“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xyggzyjy.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供应商）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办理 CA 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供应商）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左侧下载中心有关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要求，准备好 CA 办理所需资料，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 CA 窗口现场办理 CA 数字证书。

三、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www.xyggzyjy.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四、投标（响应）文件制作

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

招标文件费用网上支付，支付成功后，方可上传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政府采购类项目不收取招标文件费用）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五、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供应商）的 CA 印章。

2、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不含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签字）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

六、投标文件份数

1、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七、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供应商）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3、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原件等。

4、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八、澄清与变更

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招标人（采购人）对招标（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投标人（采购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九、其他注意事项

1、投标人（供应商）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扫描编制在投标（响应）文件内，同时须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评委评审时，必须核对投标人（供应商）诚信库信息，未在诚信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得作为评标（或评审）依据。投标人（供应商）应及时在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对主体诚信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

2、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因入库信息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准确、不完整、无效、错误或信息处于编辑中、待验证状态等对交易活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信息提供主体自行负责。

3、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每张一般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般不要超过 50MB。

十、特别提醒

招标（响应）文件与此内容不符的，以此内容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9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和格式.....	26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29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信阳职业技术学院东南区域新建蓄水池与泵房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新润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信阳职业技术学院委托，就信阳职业技术学院东南区域新建蓄水池与泵房工程进行竞争性磋商招标，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采购项目名称：**信阳职业技术学院东南区域新建蓄水池与泵房工程

二、**采购项目编号：**信财磋商采购—2020—67

三、**项目预算金额：**3574028.13 元（最高限价：3574028.13 元）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五、**项目基本情况：**信阳职业技术学院东南区域新建蓄水池与泵房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合同签订生效后 90 日历天完成。

六、供应商资格条件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且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建工程。

7、供应商需提供无不良信用记录。（未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投标人注册：**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供应商），请登陆“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xyggzyjy.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供应商）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2、办理 CA 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供应商）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左侧下载中心有关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要求，准备好 CA 办理所需资料，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 CA 窗口现场办理 CA 数字证书。

3、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2020年7月16日00时00分至2020年7月22日23时59分

4、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供应商）凭CA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竞争性磋商文件(*.XYZF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xyggzyjy.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5、请投标企业报名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0年7月30日13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为《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xyggzyjy.cn/>）》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系统指定位置。

3、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供应商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磋商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www.xyggzyjy.cn:8088/BidOpening>，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5、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6、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磋商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7、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供应商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评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九、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0年7月30日13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四开标厅。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磋商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一、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阳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二十四大街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方式：0376-6283598

2、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新润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民航路 15 号
企业壹号 715

联系人：梅先生 联系方式：15225350610

3、监督单位：信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76-669918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人	信阳职业技术学院
2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新润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信阳职业技术学院东南区域新建蓄水池与泵房工程
4	项目内容	信阳职业技术学院东南区域新建蓄水池与泵房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
5	磋商控制价	单项控制价：叁佰伍拾柒万肆仟零贰拾捌元壹角叁分（¥：3574028.13） 报价不得等于或者高于磋商控制价，否则其报价无效。
6	工期	90日历天。
7	质量标准	现行国家工程验收合格标准。
8	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国内独立企业法人； 2、供应商须具备 <u>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u> 资质，并且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u>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u> 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函。 3、财务要求：提供2018、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需具有2018、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则需提供开户行资信证明）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9	供应商资质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和情况说明	供应商须在磋商截止时间按磋商文件要求将资格证明材料或相关主管部门开具的有效证明材料及加分项扫描件做在标书中并上传，无需提交纸质证明材料：
10	踏勘现场	不组织，自行踏勘。
11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截止时间	供应商如对磋商文件有疑问，应于开标截止时间7日前，逾期不提视为无疑问。
1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距离磋商日期5日前
13	磋商文件有效期	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4	报价范围	为含税全包价
1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报价方案	不允许

1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报价	不接受
17	签字或盖章要求	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电子签章）
18	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时间、地点	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7月30日13时30分止。 地点：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www.xyggzyjy.cn:8088/BidOpening ，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19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地点	时间：2020年7月30日13时30分 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四开标室
20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构成：由技术、经济专家共3人组成，其中业主评委一名。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采购人在监督部门监督下从相关部门组建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1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22	报价轮次	本次磋商共2轮报价（含首轮公开唱价）。
23	成交供应商确定	根据综合评分法，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4	其他要求及付款方式	为保证泵房质量，本项目安装部分设备采购需招标方全程参与并监督，水泵设备采购应不低于国内一线品牌，其余以签订合同为准。
25	监督	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财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2.1 总则

2.1.1 前附表

详细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2 当事人

2.1.2.1 采购人：系指信阳职业技术学院。

2.1.2.2 供应商：是指响应采购要求且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和参加报价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1.2.3 磋商小组：系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的临时组织。

2.1.2.4 成交供应商：系指经磋商确定的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综合评价最优，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2.1.2.5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河南新润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1.3 磋商依据及原则

2.1.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1.3.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2.1.3.3 《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管理办法》；

2.1.3.4 《河南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2.1.3.5 《河南省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

2.1.3.6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2.1.3.7 《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办法》；

2.1.3.8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2.1.4 合格的供应商

2.1.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1.4.2 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4.3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或者存在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同时报价；

2.1.4.4 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完整、有效。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即为合格供应商，具有参与磋商的资格。

2.1.5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当事人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和个人隐私等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1.6 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2.1.6.1 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2.1.6.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2.1.6.3 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2.1.7 踏勘现场

2.1.7.1 磋商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必须按照规定时间、地点组织

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以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责任和风险。

2.1.7.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不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

2.1.7.3 供应商经采购人允许，可进入项目现场踏勘，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除采购人原因外，供应商应对踏勘现场而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以及由此引起的连带责任和费用负责。

2.1.8 答疑

2.1.8.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踏勘现场有询问或者疑问，需采购人解答或者答疑时，应于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电子邮件的形式提出。采购人将对供应商提出的所有询问或者疑问进行综合答复，解答或者答疑内容应在磋商文件规定范围内，不得对磋商文件实质性条款进行改动，统一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2.1.8.2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者疑问，视为认同磋商文件以及答疑文件内的所有要求，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解答或者答疑要求报价的，后果自负。

2.1.9 偏离

采购人允许响应文件偏离磋商文件某些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幅度和项数，否则其报价无效。

2.1.10 其他条款

2.1.10.1 供应商成交后直至验收止，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转包或者分包，如出现上述情形，采购人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经批准后，可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与其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的经济损失全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1.10.2 不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不退还。

2.1.10.3 除非有特殊要求，磋商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2.1.10.4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文件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供应商应承担其购买招标资料、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2.1.10.5 采购代理服务费等按计委 1980 号文标准收取。

2.2 磋商文件

2.2.1 磋商文件的构成

磋商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2.2.1.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2.1.2 供应商须知；

(1) 总则；

(2) 磋商文件；

(3) 报价、响应文件编制；

(4)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有关资格和资信证明文件；

(5)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唱价时间以及磋商地点；

(6) 唱价、磋商、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及废标；

(7) 纪律和监督；

(8) 质疑与投诉；

2.2.1.3 评审办法；

2.2.1.4 合同条款和格式；

2.2.1.5 工程量清单；

2.2.1.6 图纸（如有）；

2.2.1.7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所作的答疑、澄清或者修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2.2.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和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五日前，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变更文件形式公布。

2.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文件作为磋商文件组成部分并具有法律效力，磋商文件的澄清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2.2.3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或者不合理要求等需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全部提出。

2.2.3 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唱价时间

2.2.3.1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唱价时

间，但至少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五日前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变更文件形式公布，不足五日的，应当顺延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2.2.4 磋商文件的盖章要求

磋商文件须加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章。

2.3 报价、响应文件编制

2.3.1 报价

2.3.1.1 报价的范围：为含税全包价，包括项目的人工、材料、机械、保险、运输、装卸、规费、税费、验收等一切费用。

2.3.1.2 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且不得等于或者高于预算控制价，否则其报价无效。

2.3.1.3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或者方法提供报价内容以外的任何附加条款，否则报价无效。

2.3.1.4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报价部分要求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否则磋商小组有权认定报价无效。

2.3.1.5 供应商须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表格要求填写，否则磋商小组有权认定报价无效。

2.3.1.6 响应文件中《首轮报价一览表》中“总报价”与《首轮报价明细表》中的“总价”不一致的，以《首轮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照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照以上原则对错误报价的修正，供应商应签字确认。供应商拒绝修正报价的，其报价无效。

2.3.1.7 公开报价时，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首轮报价进行唱价，若有多个报价或附有条件的报价，报价无效。

2.3.1.8 供应商的成交价格在合同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报价无效。

2.3.2 响应文件的盖章要求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的对响应文件的格式要求电子签章。

2.3.3 响应文件的时间单位、有效期以及费用

2.3.3.1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天”、“日”均指日历天，时、分均为北京时间。

2.3.3.2磋商文件有效期为90日历天，即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响应文件以及其补充、承诺等部分均保持有效。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在磋商文件有效期内要求供应商延长磋商文件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并作为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3.3.3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费用。

2.3.4 响应文件格式以及编制要求

响应文件可参考以下要求、格式统一编制（如无实质性响应问题不作为废标项）：

2.3.4.1响应文件内容。供应商可以参考磋商文件的要求以及格式编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加行、涂改、插字或删除。

2.3.5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实质性响应，保证其所提交全部资料真实、准确以及完整。

2.3.5.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响应文件商务标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首轮报价一览表；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资格审查资料；
- (4) 磋商文件、评审办法涉及加分的其他证明资料；

2、响应文件技术标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内容完整性
- (2)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3)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 (4)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 (5)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 (6) 工期保证措施

(7)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2.3.5.2

1、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

2、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供应商）的 CA 印章。

3、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不含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签字）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CA 印章。

2.3.5.3 投标文件份数

1、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投标人因信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见招标公告。

2.3.5.4 其他注意事项

1、投标人（供应商）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扫描编制在投标（响应）文件内，同时须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评委评审时，必须核对投标人（供应商）诚信库信息，未在诚信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得作为评标（或评审）依据。投标人（供应商）应及时在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对主体诚信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

2、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因入库信息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准确、不完整、无效、错误或信息处于编辑中、待验证状态等对交易活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信息提供主体自行负责。

3、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每张一般控制在500kb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般不要超过50MB。

2.3.6.2 磋商报价

1、供应商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2、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修改首轮报价一览表中的磋商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磋商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

3、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首轮磋商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2.4 开标、磋商、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及废标

2.4.1 开标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www.xyggzyjy.cn:8088/BidOpening>，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投标人需在解密开始后 10 分钟内完成解密（当投标人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投标人原因（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2.4.2 磋商小组

2.4.2.1 磋商小组的组成

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以及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评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4.2.2 评审专家的抽取

（1）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财政部门依法设立的专家库中确定磋商小组成员。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指定评审专家或干预评审专家的抽取工作。

2.4.3 评审程序

- （1）宣布评审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 （2）推荐磋商小组组长；
- （3）符合性审查；
- （4）技术评审与商务评审；
- （5）确定成交供应商；
- （6）编写评审报告。

2.4.4 评审

2.4.4.1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评审细则。

2.4.4.2若两家及以上供应商在最终轮次报价中相同且最低的，确定技术部分更优者为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低于控制价30%的），有可能影响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报价资格，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在后面的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2.4.4.3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向采购人提出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4.5 澄清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的内容，磋商小组应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承诺、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承诺、说明或者纠正应采取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6 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除因法定不可抗力外不得随意放弃成交资格，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成交供应商确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或因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由采购人依法重新组织采购。

对报价无效的认定，必须经磋商小组集体作出决定并出具报价无效的事实依据，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拒绝签字的，不影响磋商小组作出的决定。

2.4.7成交公告以及成交通知书

2.4.7.1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信阳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公告。

2.4.7.2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4.8 报价无效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报价无效：

- (1) 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 (2)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制作、签署、盖章；
- (3) 拒绝报价、报价不确定、等于或超出预算控制价或者有多个报价；
- (4)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磋商或参加磋商未提供有效证明；
- (5) 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或其他文件扫描件作假；
- (6)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
- (7) 超出经营范围报价；
- (8) 磋商文件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9) 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10) 低于成本价且无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1) 供应商未提交最终报价；
- (12) 供应商存在弄虚作假的行为；
- (13)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报价无效的其他情形。

对报价无效的认定，必须经磋商小组集体作出决定并出具报价无效的事实依据，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拒绝签字的，不影响磋商小组作出的决定。

2.4.9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控制价；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 (5) 法律、法规规定其他情形。

废标必须经磋商小组集体作出决定，经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后生效。废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告知所有供应商。

2.5 纪律和监督

2.5.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

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5.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互相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报价，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2.5.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超出本磋商文件有关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5.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2.6 质疑与投诉

2.6.1 质疑与投诉的提出

1、投标人可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规定，依法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才可以依法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格式请在信阳市政府采购网采购动态栏下载）。

第三章 评审办法

3.1 评审过程

3.1.1 第一阶段：资格性审查

3.1.1.1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所有供应商的商务

部分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并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填写资格审查表并签字确认。

3.1.2 第二阶段：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以及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同时，磋商报价不得高于或等于预算控制价和单项控制价，对属于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说明，供应商签字确认，供应商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磋商小组作出的不合格或报价无效裁定。

3.1.3 第三阶段：技术和商务评审

3.1.3.1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审查供应商施工方案，进行技术部分评审。

3.1.3.2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审查供应商报价、业绩等，记录相关事项，进行商务部分评审。

3.1.3.3磋商小组针对商务、技术部分进行评审，对属于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说明，供应商签字确认，供应商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磋商小组作出的不合格或报价无效裁定。

3.1.3.4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磋商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未响应实质性条款的，磋商小组有权确定其报价无效，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撤销或者澄清不符之处而使其报价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报价。

3.1.4 磋商

3.1.4.1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1.4.3 磋商实行 2 轮报价法，第 2 轮报价为最终报价。供应商的公开唱价为第一轮报价（即首轮报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后一轮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轮报价，否则磋商小组有权据此确定其为无效报价，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二家。

3.1.5 综合评分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技术文件由磋商小组成员各自独立打分，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进行逐项打分，对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标准公正评分。

评分结束后，交招标代理机构汇总、统计，打印出结果，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报价、技术和商务得分以及政策加分进行最后的复核，并签字确认。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2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优劣顺序推荐。

第一成交候选人除因法定不可抗力外不得随意放弃成交资格，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第一成交候选人确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或因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与采购人预期差距较大，或对采购人明显不利的，采购人可重新采购。

评分办法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证件一致
		签字或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及项目经理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8.2项规定
		审计报告及社保及纳税证明	2018、2019年财务审计报告，提供企业近6个月缴纳社保资金的凭证和纳税凭证（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则需提供开户行资信证明）
		信用查询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页查询截图
		资格审查以标书中扫描件为准，开标不需要再提供纸质原件查验。	
2.1.3	响应性 评审 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4条的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6条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3条的规定

评标标准

评审程序	评审内容	评审方法	
详细 评审	技术 部分 62分	内容完整性（8分）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横向比较优秀得8分，一般得6分，没有不得分。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8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横向比较优秀得8分，一般得6分，没有不得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8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横向比较优秀得8分，一般得6分，没有不得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8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横向比较优秀得8分，一般得6分，没有不得分。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10分）	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横向比较优秀得10分，一般得8分，没有不得分。
		工期保证措施（10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的横向比较优秀得10分，一般得8分，没有不得分。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10分）	<p>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PC 构件运输、安装设备满足施工要求；</p> <p>2.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p> <p>3.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p> <p>以上3项均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横向比较优秀得10分，一般得8分，没有不得分。</p>
综合实力 6分	类似业绩 3分	<p>近三年（2017年1月1日以后的以签订日期为准）。供应商至少提供一份建筑工程施工业绩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p> <p>需将中标通知书、合同扫描件制作在响应文件中方可加分。</p>	
	工资保障 3分	<p>供应商提供完整的农民工工资承诺及保障措施得3分，没有不得分。</p>	
商务部分 30分	磋商报价评审 30分	<p>磋商基准价=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磋商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磋商基准价得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磋商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磋商报价）×30%×100。（保留两位小数）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等单位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并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开具的认定意见或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提供的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材料）（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没有提供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评标报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报价参与评审。</p>	
标书制作 2分	自由裁量 2分	<p>评委专家对投标人综合印象及标书规范程序进行打分（优秀2分，一般1分）</p>	

注：1. 磋商报价为供应商所报的合计单价。

2. 技术部分中缺少针对某一项评审要点的内容时，经磋商小组确认后，该项得分为0分。

3. 响应文件技术部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四舍五入，本章相同）。

第四章 合同条款和格式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成交人）：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_____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资金来源：_____

工程内容及规模：_____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设计图纸范围内工程的施工及保修，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_____万元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成交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甲方和乙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正本____份，甲方、乙方、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副本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注：此文仅做参考，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见附件

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全称：

日期：二〇 年 月 日

6.1 商务部分

- (1) 首轮报价一览表；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资格审查资料；
- (4) 磋商文件、评审办法涉及加分的其他证明资料；

(一) 首轮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	小写：_____（元），大写：_____
招标控制价	万元
工期	（日历日）
质量标准	现行国家工程验收合格标准。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日

供应商投标预算书

注：投标人预算未加盖本单位造价工程师或预算员（造价员）执业资格印章的（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过期的造价员章继续有效）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 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职 务： 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见上一页）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编制要求:

- 1、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三)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 1：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证扫描件。

附 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岗位名称：			
姓名		年龄	
性别		毕业院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职业资格		专业职称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 工 作 业 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注:1、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施工员、质检员、材料员、预算员等。

(四) 信用承诺书

本单位响应_____项目磋商文件要求，对本单位信用情况郑重承诺如下：至
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填写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我单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我单位提供虚假承
诺，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接受处罚，由此造成
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承诺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年 月 日

附：信用查询网页截图

四、磋商文件、评审办法涉及加分的其他证明资料

供应商对提供的以上资料的真实性负责,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若对以上供应商提供的资料有异议,可要求供应商提供原件进行复核,若发现有不实之处,作废标处理。

6.2 技术部分

- 1、内容完整性
- 2、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3、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 4、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 5、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 6、工期保证措施
- 7、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1. 技术标主要内容为施工组织设计，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参考评审办法技术标中的要点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组织设计编列的具体项目详见评审办法。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劳动力计划表

最终报价及承诺书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编号： _____

最终报价：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工期： _____日历天

拟派驻于本项目的项目经理：

其他承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中不单独列报不可竞争费用，其不可竞争费用以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工程量清单》中给定的金额为准。
- 2、供应商在本次报价中，不能修改第一次报价中的招标清单内容和不可竞争费用（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列金、规费、税金），并在确认为成交人后提供完整并有效的清单，清单中若有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响应文件及承诺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进行更改。
- 3、最终报价的清单调整原则：（最终报价可竞争费用÷第一次报价的可竞争费用）=下浮比例，在保持不可竞争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列金、规费、税金）不变时，可竞争费用各项按该下浮比例计算，作为结算最终依据。